

证券代码：300158

证券简称：振东制药

公告编号：2016-071

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第一大股东山西振东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振东集团”）通知，振东集团将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,580,000 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为融资提供质押担保，质押期限自 2016 年 7 月 20 日起至 2017 年 5 月 23 日止；将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3,420,000 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为融资提供质押担保，质押期限自 2016 年 7 月 20 日起至 2017 年 5 月 12 日止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振东集团共持有本公司 170,159,224 股股份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7.30%，其中质押股份 168,360,000 股，占振东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98.9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6.70%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7 月 21 日